

2023

全國大專校院智慧創新暨 跨域整合創作競賽

計畫主持人：蘇木春教授

協同主持人：周建興教授

賴以威教授

112年7月

智慧創新競賽組別主題

物聯網與金融科技組

物聯網、雲端運算、邊緣運算、網路應用與服務、光通訊技術與系統、電商與金融科技應用、區塊鏈、巨量資料應用、NFT

智慧機器組

智慧型機器人、智慧監控、智慧型控制、工業4.0、電腦視覺、嵌入式系統、感測技術、量測儀器設計

數位永續科技組

智慧生活、智慧城市、智慧綠能、健康照護、醫療照護、社會關懷、人工智慧、災害防治與監控

體感互動科技組

AR/VR/MR、體感互動、互動多媒體、多媒體與數位內容、人機介面與互動、遊戲、電子書、穿戴式裝置、元宇宙

競賽活動重要時程

112年

5月

6月

7月

8月

9月

線上報名

05/01至07/07 23 : 59 前

訓練營 07/28 高雄

07/31 臺中

08/01 臺北

初賽文件截止收件

08/11 23 : 59前

入圍決賽公告

09/06

10月

11月

12月

作品設計測試文件截止收件

10/13 23 : 59 前

決賽實地測試

10/22

 國立中央大學

得獎公告

10/25

 公布於競賽網站

頒獎典禮

12/22

 臺大醫院
國際會議中心

訓練營

訓練營課程將教導如何針對此競賽作品，撰寫「系統設計文件」與「系統需求規格書」，並依作品開發流程建立專案管理文件。

此外，在設計作品時，如何考量「人機介面設計」與「使用者體驗」之設計因素，使所開發之作品能更貼近使用者。而上述內容亦為競賽作品之重點評分項目。

7/28

高雄  大東文化中心

7/31

臺中  臺中世貿

8/1

臺北  臺大校友會館

1 軟體工程概念與文件撰寫簡介

- 📌 使用者需求規格描述(User Requirement Specification)
- 📌 系統環境模型與架構(System Context Model/Architecture)
- 📌 系統整合測試(System Integration and Testing)

2 人工智慧發展趨勢

3 從零到一打造你的個人品牌

4 強化產品說服力的品牌思維

競賽報名隊伍數

組別

報名組數

物聯網與金融科技組

59

智慧機器組

84

數位永續科技組

142

體感互動科技組

87

小計

372

得獎獎金

第一名 每隊獎金新臺幣**10萬元**

第二名 每隊獎金新臺幣**5萬元**

第三名 每隊獎金新臺幣**2萬元**

佳作 每隊獎金新臺幣**5仟元**

跨域整合特別獎 每隊獎金新臺幣**2萬元**

本競賽設有每組1隊「跨域整合特別獎」，參賽資格為非資電相關科系（篩選條件另行公告於網站）之隊伍或跨系所之整合隊伍，可於報名頁面主動勾選參加此獎，並得額外增加指導教師名額，至多可登錄4位不同領域的指導教師，主辦單位審核符合參賽條件後公布於入圍決賽公告（若不符合組隊條件，將以第1位登錄之教師為指導教師）

初審審查

08/11



競賽企劃書與系統需求書繳交期限為**8月11日**
23:59前，至網站系統登入完成繳交上傳



初賽文件頁數建議各為**10**頁

09/06



入圍決賽隊伍預計於9月6日公告於網站

初賽評分項目

- | | | |
|---|--------------|-----|
| 1 | 企劃書、系統需求書及影片 | 20% |
| 2 | 設計創新性 | 25% |
| 3 | 理論基礎深度性 | 15% |
| 4 | 實用性與完整性 | 25% |
| 5 | UI與UX設計 | 15% |

決賽評分項目

- | | | |
|---|----------|-----|
| 1 | 作品設計測試文件 | 20% |
| 2 | 簡報表現 | 20% |
| 3 | 實體展示 | 60% |

決賽注意事項

決賽前

1. 決賽文件繳交時間為**10月13日**，請至網站系統登入上傳繳交
2. 決賽前須繳交**作品獲獎切結書**

決賽當天

決賽當天請**攜帶學生證供身分查驗**

實地測試

實地測試時，必須提供「作品簡介」與「作品設計測試文件」紙本各**4份**，供評審委員查核

得獎公告

於**10月25日**公布於網站

決賽相關事宜



決賽日期 112 年 10 月 22 日



決賽場地 國立中央大學依仁堂舉辦



每隊需展示**2**次（分別由2組不同評審分開評分）



展示完成之隊伍需等其他隊伍完成後，頒給參賽證明（值得注目獎），並設置拍照區攝影留念

重要注意事項（雙盲）

為強調本競賽之公平性，規定所有參賽隊伍於參賽文件及決賽報告時，所有書面資料、簡報檔案、展示影片、作品及口頭報告、服裝，均不得使用學校系所標誌、提及學校系所、教授姓名及任何可供辨識參賽者身分的資料，違者由主辦單位及評審會議認定並扣分處理，扣分處理如下：



參賽隊伍若違反注意事項第一點，初賽時將依照正規化後的分數，乘上0.8。



入圍決賽隊伍，若於決賽時仍違反注意事項第一點將**直接零分計算**。若設備有學校名稱產編，請遮除。

重要注意事項（重複獲獎）

同一作品已在公開競賽中獲獎，不得參加本競賽：



參賽隊伍以同一作品參加其他競賽（發明展及校內競賽不在此限）且獲獎者，不得報名參加本競賽。參賽作品若採用已曾獲競賽獎勵之作品參賽，至少應有50%差異，並應於**上傳繳交企劃書時詳述差異處**。若經查獲違反此規定者，一律取消其得獎資格，不得有任何異議。



以同一作品同時報名此競賽與其他競賽時，若在本競賽決賽（或複賽）前，已獲得其他競賽通知得以進入該競賽之決賽（或複賽），**須放棄參加其他競賽之資格，才能參加本競賽之決賽**。若經查獲違反此規定者，一律取消其得獎資格，不得有任何異議。

重要注意事項（重複獲獎）

同一作品已在公開競賽中獲獎，不得參加本競賽：（續前頁）



作品已獲得其他競賽獎勵（發明展及校內競賽不在此限），若經較大幅度之修正或改進（由評審委員認定之），得報名參加本競賽，應於參賽文件中的適當章節或決賽簡報，詳細說明本次參賽作品與獲獎作品之不同處。若經查獲違反此規定者，一律由主辦單位逕行取消其得獎資格，不得有任何異議。

得獎隊伍

需於 **112 年 11 月 3 日** 前至競賽網站填寫作品簡介，並將得獎作品之使用手冊、參賽心得、照片2張及3分鐘作品介紹影片上傳至競賽網站，**前兩名並須於頒獎當天進行作品展示。**

重要注意事項（天然災害）

1

如於競賽期間發生颱風、水災地震等重大天然災害、法定傳染病疫情、空襲、火災等重大事故時，競賽是否照常舉行以主辦單位公告為主。

2

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疾病發生，主辦單位得配合政府相關規定或疫情發展狀況採取對應防疫措施，各隊伍應隨時注意主辦單位公告資訊並遵守相關規定，如有違規之情事經勸阻無效者，將取消入場及競賽資格，以維護公共衛生安全。

THANK YOU